

# 情感紀

崔曼莉 著

人一生中总有一个最爱的人，

看似惊天动地、干柴烈火般的热恋其实只是爱情的开始，

背叛是疼痛的，宽恕是艰难的，

但最难的是我们下定决心在一起！



新世界出版社  
NEW WORLD PRESS

I217.62

9

# 情感紀

崔曼莉 著



新世界出版社  
NEW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情感纪/崔曼莉著. —北京:新世界出版社,  
2009.10

ISBN 978-7-5104-0612-6

I. 情… II. 崔… III. 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78904 号

## 情感纪

出版策划:精典博维

作 者:崔曼莉

责任编辑:陈黎明

封面设计:大象设计

内文排版:亿辰时代

责任印刷:李一鸣 黄厚清

出版发行: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(100037)

发 行 部:(010)6899 5968 (010)6899 8733(传真)

总 编 室:(010)6899 5424 (010)6832 6679(传真)

<http://www.nwp.cn>

<http://www.newworld-press.com>

版 权 部:+8610 6899 6306

版权部电子邮箱:frank@nwp.com.cn

印 刷: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开 本:889×1194 1/32

印 张:9.5

字 数:125 千字

版 次: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ISBN 978-7-5104-0612-6

定 价:29.80 元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,可随时退换。

客服电话:(010)6899 8638

# 自序

## 心是孤独的猎手

没有想到,事隔五年之后,我会拿起笔,再写这篇序言。

我承认我失败了。

从去年年底到今年初夏,我一直认为我可以好好地修改《最爱》。至少,重建它的故事与逻辑,把原来情绪化的一篇小说,变得理性与可靠。

还记得当年的年少轻狂,狂妄与激进。曾经有一年,我只穿同一款牛仔裤,一次买几条,然后换着穿。虽然它是清洁、朴素的,但也是一种态度:我讨厌高跟鞋,讨厌职业装,讨厌一切规矩与必须要做的事。我想打破这个世界,再把它组装起来。

有时我会想,到底哪一个我更真实?那个曾经感性、激情的女孩,还是现在理性、稳健的女人。或者两个都是我。我当年靠近了那一边,现在靠近了这一边。当初我努力用理性控制自己,继而控制我的世界。现在,我做到了,我可以把握我的心、我的感情,让它们顺着应该的方向去流动。也许这本身就是错的,但错总比毁灭好。我把我心里的老虎困在笼中,让它在笼中呐喊,然后变成一种能量,让我去生存、去承担责任。

# 情感紀

我有一颗残酷的心？还是这颗心逐渐世俗，开始学习温柔。

我没有选择的余地。

生在一个大家庭，从小学习的就是彬彬有礼。我深知礼仪的重要性，并且一生都对此深怀重视与敬意。不管我的内心如何，我从小就学会了谈吐礼貌，不可任性。不管我私下里做了多少任意妄为的事情，我表面上都是一个礼貌的人。可以说，我是虚伪的，也可以说，我从小就学会了把感性装在理性的盒子里。自我控制是我儿时的功课，并且借着十六年的书法学习，渐渐养成了习惯。

我不仅在写作中是一个旁观者，有时候对自己，也是一个旁观者。

这种意志力，很难说是好是坏。我只记得，在几年前，无意中看到美国女作家的书《心是孤独的猎手》，我只翻开第一页，看了寥寥数语，就有想哭的冲动，有流泪的欲望。

我什么也没有做，只是对书的主人说：“这书不错，能借我看看吗？”

“你喜欢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那就送你吧。”

我拿着书回到家，每次看着看着，我就会把书放下。书中的孤独与绝望，也许是我内心深处的一种映照。不

管我用多少理性，去控制我的感性，我都知道，感性之河必将在心底流淌。它浩浩荡荡，不可阻挡。而不管这条河如何波澜起伏，我也知道，它仅仅是感性的，必将服从我的意志，服从我的思考。

这是人生。

也是一种命运。

心是孤独的猎手？

抑或孤独是人的宿命。不管是谁？！

我在孤独中成长，并且在孤独中承担责任。

也许很多独生子女都会有我这样的感受。在人生的道路上，有些事情我们无法选择。我可以任性，但是我必须回报社会与父母。我没有兄弟姐妹，如果我毁了自己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我等于毁了一个家。

我必须拥有理性，拥有思考，让我的人生有一种正常的轨迹。因为，它不仅仅是我的，也是父母的，是家庭的。我对此有责。

所以，有时候我开玩笑说，我羡慕孤儿。

我对漂泊天生渴望又天生反感，我不羡慕旅行者，但我羡慕无家可归的人。

但愿父母看到这几句话不会伤心。我没有抱怨他们。我说的是一种自由，一种真正身心的自由。

我的心朝着自由而去，可我的身体，却朝着大路迈步行前。

# 情感紀

我走得又快又稳。

我知道我遗失了一部分美好。

可那个部分的美好，亦是人生险恶。

如果没有写作，我不敢想象我的人生。

第一次打赌写作，完成了处女作《卡卡的信仰》，第二次打赌，完成了长篇处女作《最爱》。

我热爱冒险，热爱这种感觉。

许多人会问我为什么要写作？为什么呢？成名成家吗？那和艺术本身的乐趣相比，是多么无聊的事情。进入文学史？我从不奢望。一个时代甚至几个时代，才能出现一两个这样的人。我太渺小了。我只是喜欢一个动作，一个简单的动作：写作。所以，能够成为一个写作者，我已经很满足。我喜欢沉迷于书中，借人物的身体、语言、外貌、命运，重建另一种程序、另一种人生。我不辞劳苦地把无变成有，把零变成一。

这是我的美妙之源。

写一本小说，如同一次冒险，如同进入另外一个世界。

当初写《最爱》，我把小说中所有文学强调的情节、背景与结构全部去掉了，仅仅依靠两个陷入热恋的男女的激情——身体的、心理的，带着一个故事朝前推动。他们相爱、他们发疯、他们妒忌与背叛……

他们越爱越性、越性越爱……

他们怎么办……

这并非一个有关性与爱的探讨，也不是思考爱的本质。当年我自己都没有答案。相爱之后内心的激荡，以及爱之中的担心、彷徨、忧虑、妒忌、背叛与忠诚，足以把每一个真心相爱的人折磨到疯狂。答案又怎么与此中的惊心动魄相比？

我用三个月的时间，把语言变成一根一根蚕丝，细细地把读者缠绕进去，让大家跟随着乔英伦的脚步不断向前。小说不是一个传统的叙事，次序颠倒，几方叙述，然而它情感充沛，感性之极，令我激动不已。

随后，它出版了。出版之后，它被放在新浪网连载。谁也没有想到，一周之后，它成为当周点击冠军小说。我很惊讶，像这样一个叙事突破传统、不重情节的小说，仅仅依靠两个人相爱的热情，如何获得广大读者的共鸣呢？

也许所有的人都要经过那样的恋爱、那样的情爱、那样几乎等同于生与死的炽热，然后，才能明白人生、爱情，或者归于一种真实面对平淡：爱到底是什么？

我们到底要怎么办？

书中的乔英伦，在墓地中遇到了父亲，父亲告诉她，既然前面的路是黑的，那么怎么选择都是对的！

做人要勇敢！

乔英伦放下了所有的顾虑，决心原谅方骆，再次选择自己的爱情。而方骆，也在小说最后，明白地说出了心

自

序

5

# 情感紀

声：我爱你、只爱你、只要你！

这两个人对勇敢与忠诚的表达，并不能组成爱情的全部。时值今日，我想爱情也许是这样的：两个人愿意勇敢、愿意忠诚、愿意为爱负责，然后，一起去经历恐惧、经历背叛、经历所有的摇摆与不确定。人生漫长，激情退却之后，才是爱情的开始。

书中的乔英伦与方骆，经历了这么大的激情与痛苦，在今天的我看来，才是真爱的开始。

当五年过后，2009年，《最爱》面临再版的时候，我想修改这篇小说。我想把那个结局中的寓意，在小说中，用故事的方式展示出来。它有逻辑、有情节、有背景、有一切的解释与合理性。可是，当我写出了几万字之后，我发现，我失败了。

因为爱情没有理由。

一个试图去解释两个人为什么相爱的小说，是根本不合逻辑的。

一个去说教爱情是什么的小说，是空洞无力的。

我陷入了某种绝望！难道我真的老了，无法去动手修改当年青春热血写就的一部小说。还是说，我在理性之路上越走越远，先是三十五万字的《琉璃时代》，继而是三十二万字的《浮沉》第一部。我已经无法回归感性。还是说，要等到很久很久之后，我才能重新找到我的感性之路。

我把《最爱》的两个版本给了一个编辑朋友。他的回复非常动人：

一部看得懂的小说不一定是好小说，一部看不懂的小说一定不是坏小说。

《最爱》原始稿看不太懂，所以充满了魅力，《最爱》修改稿看起来很清晰，所以缺乏力量。

《最爱》原始稿那种强劲的、赤裸裸的、混乱的、现场的、挣扎的表述对情节的淡薄完全没有伤害，私人化的写作直指人心，《最爱》修改稿逻辑反而成了枷锁，加上逻辑后的冷静，更是可怕。

我一直在想，如果我是这部小说的编辑，我一定会请作者修改，但一定不是改成这样，伤害太大太大，大到我们都不能承受之重。

这部作品是纪念，而不是一个简单获利的手段。这部作品感动人的正是它的原始，它的真实，赤裸裸的欲望，我们每个人都拥有的欲。

我们拿起手术刀，割掉最华丽的面具，那是多么残忍。

我们铁石心肠，看到的只是一个合理的假相，多么无聊。

而原先那锥子般的语言确实是打开我们冰封之心的唯一钥匙。

# 情感紀

这样的文字可以说明一切。

这样的狂野足以打动人心。

所以，请立即收起你的理性和逻辑，在某个失足之夜，将思维混乱，欲望打开，用颤抖的笔继续那青春期的最爱。

这才是作者、读者、时代最需要的作品。

我不得不承认我的失败。我本着为读者负责的精神，去修改《最爱》，看起来却那么不自然与奇怪。我错了吗？错在哪儿？

错在我不想让我的早期作品以这样的面目示人吗？

我还没有这样胆怯吧！

那么，就这样吧！

也许所有的人看了《最爱》都会大吃一惊。这又怎么样呢？当初我决心写《琉璃时代》时，一样听到很多质疑。一部民国二十五年的历史，十几个人物跌宕起伏的命运，所有人都认为我不可能完成这部小说。这太难了。可有难度的事情才有挑战。在五年的创作过程中，我偶然又创作了《浮沉》。很多人说《浮沉》与《琉璃时代》不像一个女人写的，可再看《最爱》，又觉得太像一个女人写的。

女人到底应该写什么样的小说？恐怕不由旁人的臆想与猜测吧！

我但愿一生都不会失控，也但愿失控会是一种人生。

我只追随我的笔，我的心。

除此之外，都是旁物。

我承认，《最爱》的修改是一个错误，所以，我愿意把它当年出版时的原稿呈现出来。但是，我也期待着有一天，我能写出下一个《最爱》式的故事。

那一定是我突破理性的那一天。

我不再把感性装进理性的盒子里。

或者，我彻底明白了，它们原来是一回事。

我期待自由的那一天！

除了小长篇《最爱》，出版方请我挑选了几个短篇与诗歌，放在《情感纪》中，包括我的短篇小说与诗歌处女作，还有油画作品。时间真快，快到可以用“早期作品”来形容它们。《情感纪》包含了一个女人从二字头到三字头的跨越，从《卡卡的信仰》到《河湾之处》。这很好，因为对写作者来说，人生就是一种分享。

崔曼莉

2009年6月

## 创作小记

### 《心是孤独的猎手》:2004,油画处女作

转行最艰难的时候。

有两个月的时间,夜里两点下班,早上八点工作。

我忙得忘记了人为什么要活着,反正只是忙碌。

有一天,在朋友家中,看到了这本我早就想读的小说:《心是孤独的猎手》。我只读了开头,就非常激动。朋友把书送给了我。我决定在最忙的日子里,做一点最不忙的事情,于是为这本小说,画了一幅这样的画。

夜里两点画画,四点休息,六点起床。

五天时间完成。

生命突然又有了价值。

长篇小说《心是孤独的猎手》,作者卡森·麦卡勒斯。

美国女作家。

1917年出生。

29岁时瘫痪。

著有多部作品。《心是孤独的猎手》被评为20世纪百佳英文小说之一。

1967年去世,时年50岁。

自

序



# 目 录

自序 / 1

长篇小说 / 1

《最爱》 / 1

短篇小说 / 195

《卡卡的信仰》 / 195

《~~两千五百公里以外~~》 / 215

《~~麦当劳里的中国女孩~~》 / 229

《~~余晖记~~》 / 237

《~~自传~~》 / 249

诗歌 / 261

《爱微微》 / 261

《出嫁》 / 265

《过节》 / 269

《心情》 / 273

《河湾之处》 / 277

后记 / 281

## 长篇小说

# 最 爱

### 一

一个和十个,这只是一句玩笑。

然而语言似乎都是有天启的,为什么我要和他开这个玩笑?每次说的时候,我们都半真半假的,好像在说一件真事儿,而且说着说着,我的牙齿就紧紧地咬起来,像在咬他。

他的牙齿也咬着,像要杀了这个长成小乔模样的女人。

每次都是这样,说着说着,我脸上的笑就不再是小乔的了。那个乔英伦,在朝他笑,笑得轻轻的,轻轻的。她咬着自己的牙齿,需要用力才可以不让它们上下磨擦,发出声音。

她看着他,半真半假地说:“你去啊,既然别人喜欢你,你去啊。”

最  
爱

# 情感紀

她又来了，可是他喜欢。

他嘴上说我不去，但他满脸的微笑都在说，我要去。他喜欢惹她，看她使性的那个鬼样子，这让他感到快意。

他看着她，果然她说：“你去啊，你搞一个，我就搞十个。”

他快活地放声大笑，在笑声里品尝着某种危险，他不由地咬住牙：“一个和十个，你可真牛！”

她回答：“当然！”

我们走在路上，他常常突然地喊一声：“小乔？”

我就抬起头来：“嗯——？”我嗯的声音有一点朝上，好像问他有什么事儿，我知道那个答案，尽管知道，我还是忍不住每一次都这样嗯着。

他说：“爱你！”

我补充说：“是我爱你！”

这是他最不满意的回答，他纠正说：“我爱你！”

“我爱你！”

“我爱你！”

我们每天都说，每时都说，每刻都说，吃饭的时候说，散步的时候说，讨论问题的时候说，做爱的时候说，当他贴近我的身体，他说：“爱你。”

“爱你！爱你！爱你！”

有时我问：“有几百个吗？”他说：“不止吧，有几千个？”然后，他把头转过来，看着我，问：“一天吗？”

“不，是这段时间。”

“很多吧，”他想了想：“有一千万个。”

我们一起笑起来，我说：“胡说！”

他说：“肯定有，是这样，有的，一千万个！”他把我的下巴抬起来，问：“一千万个，够吗？”

“不够！”

“爱你！”

“我也爱你！”

“去你的，”他说：“什么叫‘也’？”

“我爱你！”

他满意地笑了，吻着我的嘴唇：“这还差不多！”

他们每天都通过身体感受着爱，这对于他们是非常新鲜的，他们彼此说着第一次的经历，互相好奇又互相妒忌，他要她说，她也要他说。

空气里都是酸的。

他们躺在床上，都不穿衣服，有时连短裤也不穿。他们赤身裸体地拥抱在一起。他们的皮肤很相像，都不是很白，也不太黑，是那种健康的颜色。当然，她比他要白些。他的肤色是从小在河边晒出来的，而她，则遗传了乔家的小麦色，皮肤微微泛红，所以她的脸颊也是红色的。即使在平常化了妆，涂上淡淡的一层粉，她的脸上依然透着好气色的红晕，更不用说在床上，依偎在他的怀里。